关于2018年度广东省社科规划课题

（党史特别委托项目）申报通知

各有关院校：

2018年度广东省社科规划课题（党史特别委托项目）申报工作已正式启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  
　　一、申报要求

　　（一）项目申报人必须是在我省高等院校从事党史研究的在职、在校人员。

　　（二）一个项目只能确定一位负责人。项目负责人应是项目研究全过程的真正组织者，并承担该项目的实质性研究工作。

　　（三）每位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（项目课题附后）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的申报。每一位课题组成员则最多只能参与申报两个项目。申报人根据课题内容，结合自身研究优势和学术积累，选题申报，不得更改题目。

（四）最终成果形式包括研究报告、系列论文两类。其中，系列论文，指内容相关、相互联系的论文，要求3篇以上；研究报告，要求全文3万字以上。

（五）项目完成时间为1年。

二、申报办法

（一）申报的截止时间是2018年 6月25日。逾期不予受理。申报者可在广东党史网（http://www.gddsw.com.cn/）下载相关文件。

（二）项目申报人需填写《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8年度省委党史研究室特别委托项目申请书》，用A4纸打印（课题设计论证活页需另打印一式五份），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后，报送省委党史研究室科研处（电子版须同时发送到：[gddskyc@163.com](mailto:irdprd@163.com)）。

三、项目资助经费

每个项目资助经费约5万元。项目资助经费由省委党史研究室统一管理，分两期划拨给项目负责人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及电话：师春苗 020-28865086

左梓洁 020-28865085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华明路13号华普广场东塔904

邮编：510623

邮箱：[gddskyc@163.com](mailto:gddskyc@163.com)

附件：1.省社会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2018年度省委党史研究室特别委托项目选题

2.省社科规划课题2018年度省委党史研究室特别委托项目申请书

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室

2018年5月30日